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中山大学人力资源管理处

学生〔2022〕32号

党委学生工作部 人力资源管理处关于开展2021年优秀辅导员、班主任评选的通知

各学院、直属系，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高质量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以“三全育人”为抓手，践行“用最优秀的人培养更优秀的人”和“育人育己”教育理念，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辅导员、班主任先进榜样，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学生工作实际，决定开展2021年优秀辅导员、优秀班主任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1.优秀辅导员：我校在职在岗的专职辅导员，包括从事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院（系）党委（党总支）副书记、青年教师（医师）专职辅导员、党政专职辅导员；附属医院专职学生工作人员等。

2.优秀班主任：我校在职在岗的本科生班主任、研究生班主任。

二、评选条件

**（一）优秀辅导员**

1.政治信念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师德师风优良，能够坚持“四个相统一”，做“四有”好老师，当好学生“四个引路人”，履行好伟大工程的施工员、伟大事业的质检员、伟大斗争的战斗员、伟大梦想的服务员职责。

3.素质能力过硬，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果，开展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有特色、有亮点、有创新。

4.育人实效突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能够切实加强对学生的政治领导、思想引导、情感疏导、学习辅导、行为教导、就业指导，引导教育学生成为能够担负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5.敢于担当作为，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教育脱贫攻坚、助力毕业生就业创业等重大工作推进中，在“青春告白祖国”等重大活动组织中，在学生心理危机干预等重大事件处置中，主动作为、甘于奉献，发挥重要作用，作出突出贡献。

6.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担任专职辅导员或担任附属医院专职学生工作人员满1年。

**（二）优秀班主任**

1.政治信念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充分展现新时代人民教师的光荣形象。

2.热爱本职工作，责任心强，有计划地主动开展所负责班级的学生工作。

3.班级凝聚力强，所负责的班级学生具有强烈的集体荣誉感，在学校或学院各项集体活动中有突出表现；班风好、学风正，学生成绩不及格的比例低于所在学院（系、中心、附属医院）平均水平，所负责班级的学生没有违纪现象。

4.尊重理解学生，关心学生成长成才，能有效、适时地做好班级学生思想、学习、生活指导工作，在学生中有较高的威信。

5.工作富有特色，班级工作有突出特点，与辅导员配合默契。

6.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在我校担任班主任满1年。

三、工作程序

**（一）推荐报名（2022年1月27日前）**

1.优秀辅导员

（1）名额：各学院（系、中心、附属医院）评选比例控制在本单位专职辅导员或担任附属医院专职学生工作人员总人数的15%以内（推荐名额不足1人的单位可报1人）；

（2）结合专职辅导员（附属医院专职学生工作人员）现实表现，酝酿优秀辅导员候选人，经所在单位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后，由候选人本人填写《中山大学优秀辅导员推荐表》（附件1）。

2.优秀班主任

（1）名额：各学院（系、中心、附属医院）评选比例控制在本单位班主任总人数的10%以内（推荐名额不足1人的单位可报1人）；

（2）结合班主任现实表现，在充分听取学生和辅导员意见的基础上，酝酿优秀班主任候选人，经所在单位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后，由候选人本人填写《中山大学优秀班主任推荐表》（附件2）。

**（二）材料报送（2022年2月10日前）**

[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sysuszb@mail.sysu.edu.cn，并注明“XXX院系辅导员、班主任评优材料”。此外，电子版材料还需提交个人生活照一张（不超过4M，jpg格式）以备网络展示。](mailto:电子版材料发送至sysuszb@126.com，注明)

纸质版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党委学生工作部（广州校区南校园110栋411办公室）。

**（三）组织评选（2022年2月中旬）**

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组织开展评选工作。

**（四）人选公示（2022年2月下旬）**

确定最终获奖人选，并在我的中大“学生工作”栏目中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

**（五）结果公布（2022年2月下旬）**

公布评选结果，颁发荣誉证书，并适时在“中大学工”微信公众号展示优秀辅导员、优秀班主任事迹。

附件：1.中山大学优秀辅导员推荐表

2.中山大学优秀班主任推荐表

党委学生工作部 人力资源管理处

2022年1月24日

（联系人：张剑，联系电话：020-84112767）